

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
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简本)

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建设项目地点及相关背景

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是由南京勃朗峰新技术有限公司和株式会社富国的合资公司，主要致力于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制造企业公司，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浦泗路 18 号泰山都市工业园 04 幢，为租赁房屋，计 3400 平方米标准厂房，共计三层，一楼为生产车间，二楼为产品品质检验区、成品及辅助材料库房和办公区，三楼为废料及危废仓库，主要进行轨道交通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挡的生产加工。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是组装铁路机车的车辆配件，应用于高速动车组的转向架处，保证车辆牵引力和制动力的有效传递，是车辆可靠运行的关键部件。

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在 2010 年 6 月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用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 2010 年 10 月底取得了环评批复。2011 年 7 月 15 日浦口区环保局环评科组织区环境监察大队、区环境监测站等单位对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的“轨道交通用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并同意“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用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通过验收。

由于近年来企业规模不断扩大，企业拟投资 300 万元建设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本项目拟租用泰山科技创业园 3200 平方米标准厂房，购置注射成型机、碳氢清洗机、抛丸机等国产设备 10 台套，扩建轨道车辆减振件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轨道车辆减振件 8 万件的能力，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3000 万人民币，利税 400 万人民币。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获得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备案文件(备案号：2017-320111-37-03-6272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凡从事对环境有影响的建设项目都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委托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1964 号）承担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

公司在接受委托后，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根据相关要求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所规定的原则、方法、内容及要求编制了本报告书。

1.2 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①项目名称：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
- ②建设性质：扩建
- ③建设单位：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
- ④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浦泗路 18 号
- ⑤投资总额：300 万元
- ⑥占地面积：3200m²
- ⑦职工人数：拟建项目新增员工 80 人
- ⑧工作时数：全年工作日 300 天，全年工作时数 7200 小时
- ⑨行业类别和代码：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714]

1.2.2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1.2-1，同现有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没有区别，延续了目前成熟的生产工艺，与现有项目的品种不同，另外体现在原辅材料消耗上不同。

表 1.2-1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名称 (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小时)
1	年产轨道车辆减振件 8 万件生产线	轨道车辆减振件	—	8 万件/年	2000

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租用泰山科技创业园 04 栋厂房（位于现有项目厂房南侧）建设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扩建项目建筑面积约 3200m²，新增生产车间 1 层，办公楼一层，配套建设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项目达产后，可形成年产轨道车辆减振件 8 万件的能力。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1.2-2。

表 1.2-2 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备注
主体工程	炼胶区	主要设备为开炼机、密炼机等	建筑面积 192m ² ，位于 1 层厂房北侧中间区域
	硫化区	混炼胶与金属件黏合、硫化成型，主要设备为平板硫化机	建筑面积 105m ² ，位于 1 层厂房南侧中间区域
	金属表面处理区	金属件脱脂、抛丸、涂胶，主要设备为抛丸机	建筑面积 200m ² ，位于 1 层厂房西南侧中间区域
	喷漆区	水帘喷漆柜 1.5m×1.1m×2m	建筑面积 56m ² ，位于 2 层厂房南侧中间区域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用于工厂人员日常办公	建筑面积 50m ² ，位于厂房 2 层
储运工程	成品仓库	最大储存量 70 吨	位于厂房 2 层
	原料仓库	最大储存量 70 吨	位于厂房 1 层
公用工程	供水	供水量 3926t/a	由园区自来水管网供水
	排水	生活污水 300t/a	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依托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龙泰路污水管网。
	供电	用电量 10 万 kW h/a	由园区电网提供
	绿化	—	依托园区现有绿化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4500m ³ /h	抛丸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
		5000m ³ /h	硫化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 米高 2#排气筒排放
		2500m ³ /h	喷漆、晾干废气由活性炭吸附后，过 15 米高 3#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厂内污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
	固废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并设置临时堆放点；脱脂槽沉渣属危险废物（HW17），与其他危废一起送交与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减振、隔声措施	—

1.3 建设项目与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规划环评的相符性

1.3.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修改）》，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

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版）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修改）》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与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相符。

1.3.2 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泰山都市工业园规划，其产业发展定位为：发展科研含量高，污染少，吸纳劳动力较多的高新技术配套产业，重点发展服装、生物医药、精密仪器、机械制造、汽车配件、电信电子、生物医药、数字动漫、文化创意、软件外包等行业。

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浦泗路 18 号，属于泰山都市工业园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性质符合园区用地规划，本项目属于车辆配件，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并配套技术可靠、经济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属于科技先导型、高附加、低能耗、无污染高新技术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功能定位。因此本项目符合泰山都市工业园规划要求。

2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2.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

2.1.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各监测点位 SO_2 、 NO_2 、 PM_{10} 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二甲苯、 H_2S 的质量浓度可以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表 1 中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要求；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浓度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2.1.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地表水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现状较好。

2.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区东、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现状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声环境质量较好。

2.1.4 地下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评价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除总硬度外，其各监测因子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总硬度值超标主要是由该地区地质中背景值较高造成的。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根据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及当地气象条件、自然环境概况，确定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见表 2.2-1。

表 2.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表

评价项目	评价范围
区域污染源调查	重点调查评价范围内园区主要工业企业
大气环境	以项目大气污染源为中心，半径为 2.5km 圆形区域
地表水环境	朱家山河：排污口上游 500m 至下游 1500m 水域
地下水环境	项目周边 6km ² 范围
声环境	建设项目厂界外 200m 范围内
风险评价	以风险源为中心周围 3km 范围
生态环境	都市工业园区范围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

3.1 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建设轨道车辆减振件。具体工艺流程见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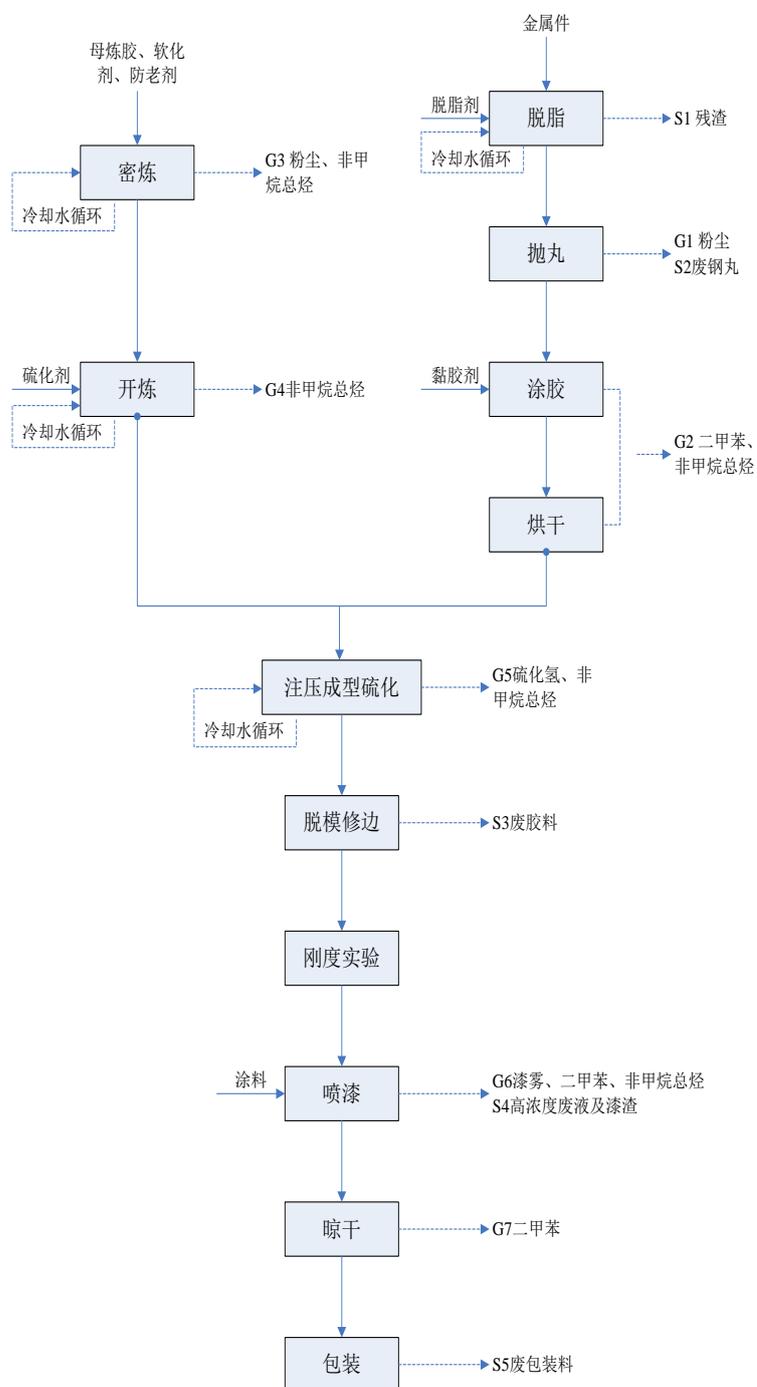


图 3.1-1 轨道车辆减振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金属件表面处理

① 脱脂

外购的金属件进厂时常带有一定的油脂，不利于与橡胶胶料的黏合，因此必须对金属骨架件进行脱脂处理。

本项目采用癸烷脱脂剂，需加热，温度在 60~70℃，工件固定在支架上在脱脂槽中浸泡 10min。脱脂完成的工件，进入下一道工序抛丸。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及现场勘察，企业采购金属件表面含油量较少，脱脂过程较为简单，脱脂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脱脂液。废脱脂液及少量的沉渣（S1）不外排收集后作为危废处理，委托危废处置单位安全处理。

② 抛丸

脱脂后工件在封闭的抛丸清理室，利用抛丸机高速旋转的叶轮，将钢丸以 60-80m/s 的高速度抛打至工件表面，对工件表面进行冲击、刮削以清除表面的铁锈和污物，抛出的钢丸经集丸箱收集，丸尘分离器滤出因与工件碰撞而产生的粉尘后，返回贮丸箱回用。故抛丸过程产生抛丸粉尘（G1）、废钢砂（S2）和噪声（N）。

③ 涂胶

经抛丸后的金属件，需要人工涂刷一层开姆洛克（Chemlok）粘接剂，开姆洛克是一种通用性单涂型或双涂型橡胶与金属热胶粘剂，能通过硫化粘接多种橡胶与金属等基材。使用时可直接涂胶，涂胶后通过烘箱烘干，烘干后立即进入注压成型机。涂胶及烘干过程产生涂胶废气（G2），主要成分为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2) 胶料加工

① 密炼

本项目生胶不在厂区进行混炼过程，买来的原料中炭黑与橡胶已经配好，将称量好的母炼胶（每只定位节点、拉杆节点和横向档分别消耗母炼胶 1.18kg、0.57kg 和 0.58kg）、软化剂和防老剂，由人工送入密炼机内进行混合，制造橡胶混合物的过程。轨道交通用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自然升温至 75℃，密炼时间约 6-8 分钟，经过密炼机内两个不等速相对回转的、表面带突棱的转子的反复压合，使各种原辅材料充分混合，然后通过间接冷却循环水控制胶料温度，密炼出来的胶料为泥状。此工序为密闭生产，只在投料及出料过程中会产生废气 G3，包括投料产生粉尘和出料过程挥发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② 开炼

将经过密炼的混炼胶半成品送至开炼机进行开炼，开炼温度约 60℃，其目的是为提高胶料的混炼均匀性，进一步增加可塑性，在开炼过程中需加入硫化剂充分混合于混炼胶中，以便后续工序加工时可以直接加热进行硫化处理，无需再次加入硫化剂。此工序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G4，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

(3) 橡胶制品加工

① 注压成型硫化

注压成型硫化是将成型和硫化两个结合在一起，用于橡胶制品的制造。注压成型硫化重要的是注射成型条件与硫化条件的相互配合，由于模具表面、内部温度分布不同，要实现良好的硫化就必须对温度进行高精度控制，使模具表面、内部同时达到最佳硫化条件。将加热混合后胶料，在接近硫化温度下注入模腔。因而，在注压过程中，加热模板所提供的热量仅仅只用于维持硫化，它能很快将胶料加热到 150-160±5℃，每批产品硫化时间为 20-35 分钟，硫化过程需要电加热。硫化过程废气污染物 G5，主要成分为硫化氢和非甲烷总烃；硫化过程有硫化机设备噪声（N）产生。本项目采用的胶料较为洁净，硫化所用的模具无需进行清洗。

② 脱模修边

轨道交通用零部件（定位节点、拉杆节点、横向档）将硫化后的工件进行脱模后，需要经过人工修边，以去除多余橡胶胶料，减少产品尺寸误差。修边整形过程中产生的废胶料（S3）。

③ 喷漆

经过刚度测试后产品，进行喷漆工序，在高效环保水帘式喷漆室进行。水帘式喷漆室主要由喷漆室、漆雾净化器、气水分离器、水过滤器、水循环管系、照明装置、风机、水泵、电器控制箱及封闭式操作区等部件组成。这套工艺设备净化率高，性能可靠。工作原理：工件在喷雾室内施工，所飞散的漆雾由风机吸风引导，经漆雾净化器之水帘屏幕及水旋板过滤，再经气水分离器挡板阻挡收集，从而完成漆雾净化过程，处理之废漆存于废漆储存槽及水箱之底部。

喷漆工序产生有机废气（G6），其主要成分为漆雾、二甲苯；水帘喷漆产生的高浓度废液及漆渣（S4）。

将喷漆后的产品进行自然晾干，晾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G7），主要成分为二甲苯。

④包装

将喷漆晾干后的产品进行外包装成成品，包装过程有少量废包装材料（S5）产生。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最终排入朱家山河。项目污水总量 300t/a，废水量较小；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不会对周围水体造成冲击。因此建设项目的废水排入朱家山河是可行的，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炼化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使用集气罩进行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吸附经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抛丸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过项目高效除尘器装置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本项目硫化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H₂S），使用集气罩进行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吸附经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二甲苯、颗粒物），使用集气罩进行收集后，通过水帘+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吸附经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各废气因子经过处理后，均能达到相应排放标准。

3. 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通过采取减震，选用低噪音设备，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加强操作管理和维护，合理布局等噪声控制治理措施后，能有效地降低主要噪声源对外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 3 类标准。

4. 固废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沉渣、漆桶、高浓度废液及漆渣等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建设单位不进行单独处置。采取以上措施后，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和处理。此外，建设单位应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放各环节的管理，各种固废按照类别分类存放，杜绝固废在厂区内散失、渗漏，达到了无害化的目的，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因此，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所排放的污染物采取了污染控制措施，可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3.2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大气、地面水、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1。

表 3.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裕民家园	NE	1000	257 户/822 人	GB3095-2012 中的二类区
	永丰小学		990	450 人	
	花漾紫郡		1800	156 户/500 人	
	香溢紫郡二期		2200	714 户/2285 人	
	浦口实验小学高新分校		2300	2300 人	
	南京大学金陵学院		2100	12000 人	
	新城花漾紫郡		2800	936 户/2996 人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花旗营校区	N	900	8000 人	
	陆指招待所	NW	940	/	
	南京花旗医院		1000	/	
	南京高炮一师		765	/	
	浦口六一小学		1500	450 人	
	黑张村		1700	195 户/624 人	
	余家营村		1700	175 户/560 人	
	吴庄		2100	118 户/378 人	
	王庄		2200	83 户/266 人	
	辛庄		2100	265 户/848 人	
	林场村		SW	900	
	周山村	2100		160 户/512 人	
	花旗村	2500		160 户/1440 人	
	山林村	1700		56 户/180 人	
	山城村	2100		145 户/464 人	
	李家洼村	SE	330	145 户/464 人	
碧泉嘉园	2200		276 户/884 人		
景福家园	2800		190 户/608 人		

	南京交通科技学校		2700	2000 人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2100	10000 人	
	艾菲国际 A 区		2000	1367 户/4375 人	
	高新别墅		2300	13 栋/42 人	
	南京实验国际学校		2700	2100 人	
	南京师范大学高新幼儿园		2900	200 人	
	创业新村		2700	276 户/884 人	
	高新花苑		2900	920 户/2944 人	
水环境	朱家山河	N	85	/	GB3838-2002 中 IV 类水体
声环境	/	/	200	/	GB 3096-2008 中 3 类区
生态环境	南京老山森林公园	S	780	/	生态红线二级管控区

3.3 建设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及其预测评价结果

3.3.1 大气环境

根据估算模式计算结果，本项目各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的占标率均未超过 10%，对项目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敏感目标处最大落地浓度叠加本底值后仍能达到相应的环境质量标准要求，不会改变敏感目标区域环境功能，大气污染物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装置边界外 100m，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

3.3.2 地表水环境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最终排入朱家山河。项目污水总量 300t/a，废水量较小；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不会对周围水体造成冲击。因此建设项目的废水排入朱家山河是可行的，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3.3 声环境

在拟建项目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项目产生的噪声对边界声环境影响不大，叠加现状值后，边界各评价点的噪声预测值均低于相应评价标准值。本项目所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3.4 固体废物

从拟建项目拟采用的固废处置措施来分析，对产生的各类固废按其性质分类收集，并根据固废的利用价值大小采取不同的处置方法。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外排，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3.5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的情况下，可有效避免污染物下渗进入土壤、地下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产生明显影响。

3.3.6“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见表 3.4-1。

3.3-1 建设项目“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设施	环保投资	处理/达标情况	进度
废水	车间 办公区	化粪池	10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可以达《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直接排放限值	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废气	抛丸废气	高效除尘器	5	颗粒物（漆雾颗粒、粉尘）、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及表 6 中标准限值；臭气浓度、硫化氢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炼化废气	活性炭吸附	10		
	硫化废气	活性炭吸附	10		
	喷漆、涂胶废气	光触媒	15		
	脱模修边废气	高效除尘器	5		
噪声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降	8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噪措施		
固废	危险废物	设置危险品仓库并定期送交有关单位处置	7	分类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排污口整治	/	设置3个废气排气筒，并设置标志牌等	5	规范化设置排气筒
环境风险	应急设备、材料	/	5	事故发生后能得到有效控制

3.4 环境风险分析预测结果及应急预案

3.4.1 环境风险分析结果

根据对本项目生产、运输、贮存及污染治理等过程涉及的化学物质的分析，及根据对本项目功能单元的划分，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二级。本项目的最大可信事故为油漆储罐泄漏发生火灾及气体扩散造成大气环境影响事故。建设项目首先应通过对危险源的规划布局、强化工艺控制系统的设计、加强对危险化学物质的监控、采取相应的电气安全措施、完善消防设施及措施、建立环境风险监测系统、以及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加强对潜在风险事故的管理。

3.4.2 应急预案

根据风险分析结果，本项目发生废气直接排放的事故时，对周围的危害较小，在最不利气象条件下，其影响的区域主要是在厂区范围内，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通过风险防范措施的设立和应急预案的建立，可以较为有效的最大限度防治风险事故的发生和有效处置，并结合企业在下一步设计、运营过程中不断制定和完善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本项目所发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较低的水平，且风险发生概率及危害将低于国内同类企业水平，本项目的事故风险属于可接受水平。

项目运营期间为了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需制定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必要时，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3.5 环境监测计划及环境管理制度

3.5.1 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建设单位已设置专门从事环境管理的机构，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1 名，经培训和合格后持证上岗，负责环保设施运营和厂界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环保意识和环境管理水平。

2、环境管理内容

本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为保证环境管理系统的有效运行应制定环境管理方案，环境管理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组织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法令和条例，搞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公司职工环保意识和技术水平，提高污染控制的责任心。

(2) 制定并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长期规划及年度污染治理计划；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对设备的维修与管理，严格控制“三废”的排放。

(3) 掌握公司内部污染物排放状况，编制公司内部环境状况报告。

(4) 负责环保专项资金的平衡与控制及办理环保超标缴费工作。

(5) 协同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落实“三同时”，参与有关方案的审定及竣工验收。

(6) 组织环境监测，检查公司环境状况，并及时将环境监测信息向环保部门通报。

(7) 调查处理公司内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组织“三废”处理利用技术的实验和研究；建立污染突发事件分类分级档案和处理制度。

(8) 建立清洁生产审计计划，体现“以防为主”的方针，实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3、环保管理制度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第二十条和二十三条规定，本项目在正式投产前，应向负责审批的环保部门提交“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并发给“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证”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1) 项目建成后应严格执行月报制度。

即每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企业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改变或生产运行计划改变等都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和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给予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重罚。

3.5.2 环境监测计划

1、大气监测

①污染源监测

定期对工艺废气污染源进行监测。监测因子：颗粒物、二甲苯、H₂S、非甲烷总烃。

②无组织废气监测

定期厂界四至设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监测因子：颗粒物、二甲苯、H₂S、非甲烷总烃。

2、废水监测

监测项目为流量、COD、SS和氨氮等。

3、噪声监测

在项目厂区周围布设4个噪声测点，进行昼夜监测，每季监测1次，连续监测2天。监测因子为连续等效声级L_d(A)和L_n(A)。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轨道车辆减振件扩产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该项目选用先进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较高，项目营运过程中充分体现了循环经济的理念。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和安全处置，对大气环境、声环境、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具有一定的环境经济效益，总量能够实现区域内平衡，公众表示支持、无反对意见。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单位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南京富国勃朗峰橡胶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婷婷

联系电话：15751888626

环境单位：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5-85283592